

21.05

合江縣志

教 育 篇

總纂稿

合江縣志辦公室編印

一九八八年十二月

第二十篇 教 育

目 录

第一章 行政管理.....	1
第一节 清代及民国时期.....	1
第二节 解放后.....	3
第二章 普通教育.....	4
第一节 书院、塾馆.....	4
第二节 幼儿园.....	5
第三节 小学校.....	6
第四节 中学校.....	20
第五节 专业学校.....	29
第三章 成人教育.....	33
第一节 扫 盲.....	33
第二节 职工文化学校.....	35
第三节 专业学校.....	36
第四章 教育制度.....	38
第一节 教育方针.....	39
第二节 学 制.....	42
第三节 课程设置.....	44
第四节 教学法.....	56
第五节 考试与招生.....	62
第六节 体育、卫生.....	65
第七节 勤工俭学.....	69

第五章 教 师	71
第一节 任 免	71
第二节 待 遇	76
第六章 教育经费及学校建设	83
第一节 教育经费	83
第二节 学校建设	89

第一章 行政管理

第一节 清代及民国时期

顺治十六年（1659年）清兵控制了全川。合江于康熙元年（1662年）由清政府委任知县。学务暂由知县兼管。康熙二十九年（1690年）始设训导。康熙三十八年（1699年）前后，又设教谕。教谕为学官正职。训导为副职。负责管教所属生员（俗称秀才）。每月向生员宣讲《大清律例》，诵读顺治颁发的《卧碑文》、康熙颁发的《圣谕》及雍正颁发的《广训》。岁考、科考时向学政造报所属应考生员名册。平时还管理塾师，领发廪生廪银（类似生活补贴）。申报参革生员，主办孔庙祭祀。

合江于乾隆十六年（1751年）在城内学坎上孔庙东侧（今人民小学后校门东下侧）建成教谕署。署内置衙役四名。门斗、膳夫各二名。乾隆二十四年（1759年）又在孔庙西侧（今人民小学后校门西侧）建成训导署。署内设置与教谕署同。因兴办学校，合江于光绪三十一年（1905年）裁教谕。宣统元年（1909年）裁训导。清代，县署还设礼房。置典史一人，经丞一人，经书、散书无定额。办理科举考试参加县试童生的报名，审查考生身家，备办试卷，造具县试知县录取的童生名册送教谕署并报泸州。

光绪三十年（1904年）合江创办新学。同年六月在城西试院（今教师进修校）内设立学务局。由知县委县绅四人管理学务财产。除经管原凤仪书院、义学田产及所提取的各乡镇寺庙田租、土租外，并经管契税附收的学款。

光绪三十二年（1906年）十月，合江设立劝学所。由省学务

兼管视学兼劝学总董一人。主管全县教育行政；所内设收支二人。经管学款财产；同时裁学务局。所址。在原学务局。全县划设17个学区。每区设劝学员一人。督办区内学务。光绪三十四年。因经费支绌。劝学员减为12人。

民国元年1月。奉重庆蜀军政府令。劝学所改名学务科。内蜀军政府委科长一人主管全县教育行政。科内设劝学员18人。科址城内仁里沟。民国2年1月。学务科复改名劝学所。科长改名视学。同年4月。劝学所并入县署。由县知事兼管教育行政。署内设教育公所。置科员1人。专管学款收支。劝学员减为8人。民国3年3月。复设劝学所。由省行政公署委视学1人主管教育行政。所址在原训导科。劝学员减为5人。民国10年。奉川军九师长杨森令。增收捐税以充教育经费。17个学区各添设学务委员1人。并增设巡回指导员4人及讲演所人员。民国11年8月。遵川军总司令都通令。取销上年新增捐税及人员。民国13年11月。因教育经费支绌。裁撤劝学员。视察时由视学请知事临时委改。

民国14年7月。劝学所改名教育局。设局长1人。视学员2人。以后视学员改名督学。增为3人。民国22年5月。教育局改为教育科。并入县政府办公。民国24年7月。教育科与建设科合并为县政府第三科。民国25年1月。根据全县23个乡镇划设23个小学区。每区设教育委员1人。民国26年。全县改划为4个学区。每区设教育委员1人。民国29年3月1日实施“新县制”。教育处改分别设科。教育科置科长1人。督学4人。科员2人。区乡不设专职人员。以后督学有时减为3人。有时仍为4人；有时只设科员1人。局设事务员1至2人。直至合江解放。教育科人员设置无大变动。

第二节 解放后

1949年12月3日合江解放。4日，合江县临时人民政务委员会成立。下设文教组。置正副组长各1人，工作人员3人，管理全县文化教育。同年12月25日合江县人民政府成立。下设民教科。置科长1人，工作人员4人，管理全县民政教育。1950年1月，县境划为7个区，各区人民政府先后设置文教助理员。1950年8月，民政、教育分别设科。教育科置正副科长各1人，工作人员4人，管理全县教育。1953年4月，教育科改为文教科。置正副科长各1人，科员和视导员各6人。1955年10月13日合江县人民政府改为合江县人民委员会。1956年10月1日，文化教育分别设科。1957年文化、教育、体育运动委员会合并为文教科。1958年，裁各区文教助理员，由区中心小学学校辅导区内公民办小学和民办初中。公社设教育委员会，由公社党委副书记或管委会副主任兼管。

1960年 体委自文教科分出单独设立。

1966年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后，行政机构瘫痪。在县人民武装部的领导下，1967年3月11日成立合江县生产委员会（后曾改名“合江县抓革命促生产委员会”或“生产办公室”、“生产指挥部”）。下设“文卫办公室”，行使原文教、卫生两科职权。直至县革命委员会成立。

1969年1月，合江县革命委员会成立。委员会政工组下设宣教组。置组长2人，工作人员4人，管理全县文化教育。各区革命委员会内设文教干事1人，协助政工组长管理全区的公民办中小学校。公社革命委员会由一名副主任兼管文教。1971年1月，县革命委员会政工组宣教组改为政工组学校组。1972年1月，政工组学校

组改为县革命委员会文教局。置正副局长各1人。工作人员6人。以后副局长增至2至3人。工作人员也有所增加。1974年8月。县委向城区中小学校派驻工人宣传队。乡区中小学校成立贫下中农管理委员会。管理学校。1978年下期。裁各区文教干事。区文教事务由区中共小学支部领导。公社仍由一名副书记或副主任兼管。

1980年12月。县革命委员会撤销。县人民政府成立。文教局隶于县人民政府。置正局长1人。副局长4人。1982年下期各区复设文教干事1人。并增设财务、扫盲、勤工俭学工作人员各1人。教研员2至3人。组成区文教办公室。管理该区文教事务。1984年县文教局内设秘书、人事、普通教育、成人教育、计财、文化6股。秘书股设副股长2人。其余各股设股长或副股长1人。各股共有工作人员29人。分别管理各有关事务。

第二章 普通教育

第一节 书院、塾馆

凤仪书院 乾隆十九年(1754年)七月。知县江世琳捐资并募款改建城内凤仪山文昌祠为凤仪书院(今人民小学正门地段)。以后又经几任知县扩建。校舍、讲堂日趋完备。嘉庆九年(1804年)知县王泰云筹款置书院学田。呈报藩署批准立案。书院由本县教谕。训导任监院;知县聘请品学兼优的进士或举人、贡生一人任山长(即院长)。主持教学;置首士1人或2人管理书院财产。入院肄业的生员、童生常有一百余人。山长除定期向生童讲学外。并每月主持考师课一次;知县也每月主持考官课一次。光绪三十年(1904年)创办新学。书院停办。

义学 道光九年(1829年)知县刘养铎遵总督谕。捐资并

道光九年(1829年)知县刘养铎遵总督谕。捐资并

募集巨款。

在县内建义学30馆。上报批准立案。供贫穷子弟入学。馆师由知县考核任免。日后管理松驰。仅有20余馆。馆师且不到馆教学。义学名存实亡。光绪三十年(1904年)创办新学。义学停办。

私塾 清代合江城乡私塾是县内传播封建文化的主要场所。由富户聘教师在家设馆授徒的名专馆。就学者为一家的子弟及亲友子弟。生徒多在10人以下。由聘请人家付给老师年薪并供给食宿；由塾师自行设馆授徒的名散馆。生徒各自致送学金。就学者每馆少则十余人。多则二三十人。私塾均于每年正月十五日后开学。腊月十五日后散学。入学年龄不等。年幼者五六岁。年长者二十余岁。教授功课因人而异。宣统元年(1909年)。奉令改良私塾。成立县私塾改良会。知县任会长。规定各私塾开学日期。对本区官立初等小学堂初元教法及管理规则。年终知县召集塾师到县甄别。择其文理通顺。熟悉教法的给予凭照。准许任教。民国时期。学校逐渐增多。私塾逐渐减少。民国25年。县政府对全县私塾进行登记整顿。尚有私塾一百余馆。但多仅限于启蒙识字教学。

第二节 幼儿园

民国21年。创办合江县幼稚园。园址城区河街韦姓住宅。有幼教人员2人。入园幼儿22名。由县立第一女子小学校代管。民国23年日机轰炸县城。幼稚园停办。民国33年合江县幼稚园恢复。直属于县。在县政府侧仓坝建成砖木结构的新园舍(今县人民政府小会议室地址)。园内置有各项幼儿活动设备。民国38年下期。有园长1人。教养员8人。9个班幼儿共525名。解放后幼稚园改名合江县幼儿园。1950年有幼教人员9人。6个班幼儿共180名。

1951年,县幼儿园迁至城内南街税务局侧原陈姓宅院。

1956年,合江县县级机关托儿所及城关镇民办幼儿园相继成立,1958年机关托儿所有幼教人员5人,幼儿70余名;城关镇民办幼儿园有幼教人员7人,5个班幼儿约200名。1960年机关托儿所并入县幼儿园。

1957年,部分场镇中心校、完小开始附设幼儿班。农村少数社队也兴办幼儿班。当年,全县公办幼儿班共16班,幼教人员22人,入学幼儿478名;民办幼儿班共16班,幼教人员19人,入学幼儿544名。

1958年至1959年“大跃进”期间,农村社队幼儿班骤增至902班,幼教人员902人,入学幼儿21585名。由于生产队负担经费困难,教学质量低,不久,社队幼儿班相继停办。

1981年以后,幼教事业逐步发展。1984年县幼儿园新建了2336平方米的教学楼,添置了各项幼儿活动设备。1987年该园班数增至11班,幼教人员23人,入学幼儿628人。1981年10月,合江县汽车修配厂幼儿园在建设路建成,园内有假山、亭子、喷水池、花坛等,并添置了各项运动设备。1985年该园有5个班,幼教人员15人,入学幼儿263名。1985年全县统计,公办幼儿班共51班,入学幼儿2678名;民办幼儿班共195班,入学幼儿2786名。公民办幼教人员共279人。

第三节 小学校

官立小学堂 光绪三十年(1904年)四月,知县李镜清自任总理,教谕、训导任坐查,委县绅刘天锡、洪启昌等筹建官立高等小学堂,改建试院(今县教师进修校)为校舍,聘请日本宏文师范毕

董生刘汝兰任监督。五月试取新生1班，40名。于六月初二开学。九月又续招新生30余名。以后每年招新生1班。并附设师范传习所。全体学生多时达300余人。

光绪三十年（1904年）冬。知县李镜清筹建官立初等小学堂。次年知县夏与唐继续办理。春。县境17支各设立1所。由高等小学堂监督负责管理考察。光绪三十二年（1906年）。全县增至80所。同年十月劝学所成立。改由劝学所管理。

光绪三十四年（1908年）。劝学所拨款就凤仪书院创办女子小学堂。次年迁至仁里沟赵宅。学生六七十人。

公立小学堂 光绪三十二年（1906年）。东三区筹款在白沙场创办泸合津永公立学堂。聘高乾光任监督。光绪三十三年（1907年）。南一区筹款在王家场创办公立女子端本初等小学堂。宣统年间。东三区筹款在白沙场创办区立正伦女子两级小学堂；西四区筹款在刘家场喻家祠创办公立正始女子初等小学堂。

教会学堂 光绪三十四年（1908年）。天主教堂（在今学坎上十八梯）内附设男女小学堂。宣统二年（1910年）。耶稣教在城内中街创办华西小学堂。以上两校均于民国10年前后停办。

县立小学校 民国元年。遵教育部令。官立高等小学堂改名县立高等小学校。监督改名校长；女子小学堂改名县立女子两级小学校。并由仁里沟迁至旧教谕署；官立初等小学堂改名县立国民学校。因经费不敷。由80所减为34所。其他学堂也均改名学校。同年。在北一区中音寺设立泸合共立国民学校一所。

民国4年。县立高等小学校改为县立第一高等小学校；泸合津永公立学校改为县立第二高等小学校；在西三区先市场创办县立第三

高等小学校。西五区富家凹创办县立第四高等小学校。民国5年。在先市场创办县立第二女子两小小学校（后该校并入第三高小）。县城的县立女子两级小学校改名县立第一女子两级小学校。同年。县立国民学校增至60所。

民国10年在城内学坎上第一高等小学校东侧。创办模范国民学校。两年后停办。同年。在南两区福宝场创办县立第五高等小学校。次年二月招生一班开学。

民国11年。县立高等小学校改名县立高级小学校。县立国民学校改名县立初级小学校。县署规定县立初级小学校须有学生30人以上始得设立。本年全县共有县立初级小学校70所。各校所在地址：中区为学坎上、斗姆宫、下文昌宫、水神庙；东一区为史坝场、龙聚山、望龙场、白米场；东二区为云峰山、六合场、灵椿山、太慈寺；东三区为白沙场、临江镇、望川场、观音场、进宝山；南一区为堰坝场、清水溪、真武山、王家场；南二区为观音庵、龟山寺、玉皇林、参宝山；南三区为进宝场、石柱山、大头场、木广场；南四区为福宝场、甘雨场、石峰寺、松月寺；南五区为中间场、先滩场、两河口、顶子场；两一区为老鹰嘴、车同场、五通庙、清居山；西二区为佛圣寺、獐儿凹、石龙寺、玉皇场；两三区为先市场、庙高寺、全龙山、二里场；西四区为元通寺、石笋山、尧须场、高洞坪；西五区为富家凹、龙洞场、月台山、五通场、盘龙山；北一区为密溪场、安乐寺、行台寺、醒觉寺；北二区为佛荫场、旭照场、望龙山、玉仙山；北三区为大桥场、华藏寺、大云寺、莲花寺。

民国13年在北二区佛荫场创办县立第六高级小学校。民国14年在东二区太慈寺创办县立第七高级小学校。在北一区白米场创办第

八高级小学校。各校每年均招新生一班。至本年止。县立第一高级小学校前后已有25个班学生毕业。其他各高级小学校有时停招新生。均未达到每年毕业一个班的数额。

民国15年在南一区王家场创办县立第九高级小学校。民国19年在王家场创办县立第三高级小学校。端本女子初级小学校并入该校。民国20年县立初级小学校增至120所，民国21年减为110所。

民国23年前后。缩减教育经费。裁并县立第二、第三女子两级小学校及第八、第九高级小学校。至民国24年。县立各高级小学校已先后招收初级班学生。相继改名为县立小学校。

民国24年奉省令筹办一年制短期小学校。民国25年统计。附设于县立小学的短期小学校3所。利用祠庙单独设立的15所。在校学生共1100人。教员19人。县立初级小学校82所。区立初级小学校8所。在校学生2690人。教员94人。民国25年县立各小学情况如下表：

校 名	校 址	初 级		高 级		合 计		教 师 数
		班数	学生数	班数	学生数	班数	学生数	
县立第一小学校	城内文昌	2	145	4	160	6	305	13
县立第二小学校	白沙溪	2	80	4	145	6	225	10
县立第三小学校	北市街	4	222	2	124	6	346	15
县立第四小学校	王家场	2	121	2	60	4	181	7
县立第五小学校	王家场	4	197	2	84	6	281	8
县立第六小学校	德茂场	1	27			1	27	1
县立第七小学校	望龙场	2	123	2	51	4	174	7
县立第一女子小学	城内凤仪书院	4	246	2	92	6	338	10
泸合联立小学校	中音寺	1	54	1	35	2	89	2
合 计		26	1140	19	751	45	1891	70

· 民国22年6月前后，合江改团区制为乡镇制。县境17个区改划为25个乡镇。民国29年8月，日机轰炸县城，县立第一女子小学校停办。同年9月，实施新县制，发展国民教育。遵照省政府《四川省普遍设立乡镇中心国民学校及保国民学校实施办法》。县立高级小学校改为乡镇中心国民学校。无中心国民学校的乡镇，增设中心国民学校；县立初级小学校改为保国民学校，并逐步增设保国民学校。本年，全县有中心国民学校25所，保国民学校288所。民国31年2月统计，全县25所中心国民学校，有初级班88班，学生2860人，高级班68班，学生2794人，教师244人。民国32年，全县610保，有国民学校380所，在校学生1503人，教师417人。

民国31年3月，县境改划为44个乡镇。至民国37年，陈文桥、行祠、文明、石佛、识字、印子六乡尚未设立中心国民学校外，其余各乡均已设立。当年，全县共有中心国民学校38所，初高级243班，学生5312人，教师337人；保国民学校248所，初级班263班，学生3483人，教师263人。

私立小学校 民国17年合江县木业公会在县城南关王爷庙（今城关区粮站地址）创办私立木业小学校；西五区大井坝邹氏祠堂开办私立邹氏小学校。民国20年合江县商会在城内北街创办私立商业学校，招收成年人学习商业及会计。民国23年商业学校改名为私立实用小学校，校地迁至城外万寿宫（今合江镇中心校所在地）；西五区黄氏宗族在五通场创办私立黄氏小学校。民国24年县人沈佛愚筹款在城区月亮街沈宅创办私立新民小学校（民国29年日机炸毁校舍后停办）。民国25年木县私立小学校基本情况如下表：

校 名	校 址	初 級		高 級		合 計		教 師 數	校 長
		班 數	學 生 數	班 數	學 生 數	班 數	學 生 數		
合江縣商會私立實用小學校	城區萬壽宮			2	93	2	93	9	馬世榮
合江縣私立新民小學校	城區月亮街	4	139	2	132	6	271	17	沈佛恩
合江縣木業公會私立小學校	城區王爺廟	2	97			2	97	2	彭亮才
合江縣黃氏私立小學校	五通場	1	50	1	20	2	70	3	黃榜貞
合 計		7	286	5	245	12	531	26	

民國28年白米鄉吳氏家族在吳家祠創辦私立吳氏小學校。四年後停辦；榕石鄉馬君如等發起在馬家祠創辦私立進步小學校。三年後停辦。民國34年抗日戰爭勝利後，第三十四補訓處在合江的隨軍子弟小學校移交地方，改為私立中山小學校。校址初在旧訓導署，後遷至上街玄天宮。合江解放前夕該校停辦。民國37年合江私立小學情況如下表：

校 名	校 址	班 數	學 生 數	教 師 數	校 長
合江縣私立實用小學校	城區中街萬壽宮	8	426	13	馬世榮
合江縣私立木業小學校	城區四關王爺廟	8	171	10	丁志杰
合江縣私立中山小學校	城區上街玄天宮	8	152	14	晏東升
合 計		24	749	37	

川屬第五保育院 民國27年7月，漢口抗委會救護訓練組長周蔣璣女士帶領战区難童101人來合江筹建川屬第五保育院，隨後縣黨部又分配來200名難童。縣政府撥城區廣善巷紫雲宮（今城

区粮站加工厂地址)作为院址。保育院所授课程与小学完全相同。抗战胜利后,该院于民国35年迁走。

解放后 1949年12月3日合江县城解放,部份小学停课数天后相继复课。1950年,原保国民学校改名村小学校或村联立小学校,乡镇中心国民学校改名乡镇中心小学校。私立小学校校名仍旧。当年,全县各类小学校增至306所,在校学生12075人。1951年9月,合江县私立木业小学校由政府接办,改名合江县南关小学校。1952年建立学区制,区公所所在地的乡镇中心小学校改名学区中心小学校(1953年改名区中心小学校),负责辅导学校所在地镇的村小、联小;其他乡中心小学校改名乡某某小学校(简称完小),负责辅导该乡的村小、联小。本年,全县各类小学校增至444所,在校学生49963人。1953年合江县私立实用小学校由政府接办,至此,县境不再有私立小学校。

1955年城乡兴办民办小学校。1957年全县有民办小学校114所,计初级班114班,学生4470人;高级班28班,学生1282人,教职员148人。

1958年出现“大跃进”,中心小学校和完小猛增至105所,做到了每个公社有中心小学校或完小一至二所,每个大队均有村小或联小;民办小学校也增至743所。全县在校小学生增至77232人,公民办教职工1795人。

1961年上期,贯彻中央“调整、巩固、充实、提高”的方针,停办农村民办小学校675所,停办民小教师,民小学生37612人,公办小学超龄学生3500人回队参加农业生产。同年下期,将条件差、学生少的完小改为初级小学校并适当恢复民办小学校。全县中

心小学校、完小79所。民办小学校125所。在校学生42814人。

1962年农村经济开始好转。县文教科采取“公办为主、民办为辅。试办简易小学。允许私人开馆”的方针。发展小学教育。至1964年。全县有公办中心校、完小91所。村小、联小181所。教职工1604人；民办完小3所。初小303所。简易小学、私馆579所。教职工979人。全县在校学生78635人。占学龄儿童总数的83.65%。

1965年小学教育进一步发展。公办中心校、完小增至104所。村小、联小增至206所。在校学生51024人。教职工1255人；农村耕读校增至892所。学生40876人。教师1113人；民办完小2所。初小3所。学生1735人。教师41人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后。多数小学校于1967年停课。1969年全县公民办小学校在校学生51598人。教职工2659人。

1972年上期。四川省天然气化工厂子弟校在榕山镇成立。校内有小学部。

1974年上期。合江普及了小学教育。公办校及工厂子弟校学生55505人。民办校学生68667人。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8.83%。公办校教职工增至1582人。子弟校教职工26人。民办校教职工1762人。

1981年中共合江县委决定建立和办好公社中心小学校。作为农村学校的骨干。原公社完小多数改为公社中心小学校。当年。全县有中心小学校73所。

同年。将合江县城关镇人民小学校定为县重点小学校。改名合江县人民小学校。1982年。省教育厅确定该校为省重点小学校。1985年9月统计。合江县小学校情况如下表：

校 名	校 址	本校小学			所属村小				所属小学			备 考
		班 数	学 生 数	教 师 数	所 数	学 生 数	教 师 数	所 数	班 数	学 生 数	教 师 数	
合江县人民小学校	城区学坎上	24	1197	69								前身官立高等小 学堂
合江县合江镇中心小学校	城区复兴路	10	554	23								前身私立实用小 学堂
合江县合江镇红卫小学校	城区胜利路	3	154					1	7	251	4	
合江县合江镇东风小学校	城区文昌巷	7	373	40				1	7	261	14	前身私立木业小 学堂。本校教师 数内含附设初中 8班教师。
合江县胜利乡中心小学校	桥 沟	8	352	19	3	10	303	12	7	14	33	15
合江县文桥乡中心小学校	冷埂上	8	332	17	5	5	277	3	8	15	63	17
合江县马街乡中心小学校	大石坝	10	479	28	2	3	123	3	5	13	50	13
合江县张湾乡中心小学校	流杯池	13	627	41	1	1	21	2	1	1	33	1 本校教师数内含 附设初中3班教 师
合江县张湾乡金银石小学校	金银石	11	544	23	1	1	40	1	4	7	20	8
合江县密溪乡中心小学校	太阳沟	9	422	21	4	4	116	4	5	13	44	10
合江县密溪乡安乐小学校	安乐寺	8	353	16	3	3	117	3	4	9	27	9
合江县真龙乡中心小学校	真龙山	6	264	15	5	8	263	3	8	18	42	18